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4-022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0月14日届满，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德明先生、张大明先生、申华萍女士于2018年7月23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即将满六年。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提前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共九人，由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组成，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葛海泉先生、吕克进先生、黄永光先生、赵艳涛先生、张志奇先生、张晓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胡卫升先生、鲁平女士、王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其中胡卫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公司将于近期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

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候选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为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共五人，由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两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汪波先生、余越玥女士、高修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葛海泉：男，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年至1999年任职于鹤壁市麒麟家具有限公司；2001年起任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海泉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30,541,1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66%，通过控股股东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22.37%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29.03%的股份。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吕克进：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现为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文秘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至2012年任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客户经理；2012年起历任子公司河南仕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克进先生持有公司1,490,713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永光：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

京工业大学，光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起，历任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16年1月至2024年5月在公司兼职担任专家顾问；2024年6月起正式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研发管理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永光先生持有公司900,0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艳涛：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15年6月至2018年3月历任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和副总裁；2018年4月至2020年6月历任河南华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执行总裁；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历任吉林省金冠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2021年7月入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艳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志奇：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空军指挥学院，法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5年至2017年历任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供应管理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志奇先生持有公司540,105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晓光：男，198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晓光先生持有公司 360,000 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卫升：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所长；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卫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鲁平：女，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英才、华中卓越学者特聘教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国家线上一流本科课程负责人；IEEE女工程师武汉分会主席、SIA能源工业传感器与应用技术专委会副主任委员、武汉物联网产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光谱技术及应用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在线分析仪器分会专家委员。2001年至今，历任华中科技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及教授。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菲：女，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光学学会集成光学与纤维光学专业委员会委员。2008年至今，历任吉林大学副教授、教授。现任吉林大学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汪波：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太原重型机械学院起工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3在郑州电缆厂设备处任技术员；1993年至2001年任河南中期公司经纪人；2001年至2007年任职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2007年至2024年4月任子公司深圳仕佳光缆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目前任控股股东河南仕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余越玥：女，199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京学院，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2022年7月至今在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任副经理。2022年7月至今在鹤壁市同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董事（兼职）。2019年10月至今在鹤壁市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兼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越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目前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资本运营部任副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修英：男，1975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

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9月起历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子公司河南仕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无源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IT与自动化部部长，现任子公司河南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修英先生持有公司146,364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